

## 东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以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限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独立董事常小东、孙俊科、赵元元以通讯方式参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仇文奎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和推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激励与约束对等的原则，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东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定了《东南电子股份

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关联董事李建朋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 1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保证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东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定了《东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关联董事李建朋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 1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为保证东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办理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 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授予价格；

(2)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及回购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 授权董事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将员工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份额直接调减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或调整至预留部分；

(5)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等、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授予申请、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等；

(6)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解除限售条件、解除限售数量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7) 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解除限售及可解除限售数量；

(8) 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限售申请、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等；

(9) 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本次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所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办理已身故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继承事宜等。但如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变更与终止需得到股东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决议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0)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

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1) 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授予价格和授予日等全部事宜。

(12) 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和其他文件。

(13) 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3、提请公司股东会为本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独立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中，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本议案关联董事李建朋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 1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4）。

###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